

党建引领 强根铸魂

——郾城区人民法院文明单位创建工作综述

党的领导是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保证。近年来,郾城区人民法院坚持以党建为引领,以人民群众司法需求为导向,以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和党建品牌建设为双向驱动,努力打造“党建+”特色党建品牌,以创促建、以创提质、以创争优,积极推动各支部和广大党员干部干警在文明创建工作中走在前,以带头坚定理想信念、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带头提升道德修养、带头参加志愿服务“四个带头”为主要内容,以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、党员活动日等党的组织生活为有效载体,推动党建工作与文明创建深度融合,为推进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文明城市创建提供了强大精神动力。

郾城区人民法院获“河南省文明单位”等荣誉称号,该院司法警察大队荣获“全省法院司法警察先进集体”称号,该院孟庙人民法庭获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称号。



党组成员重温入党誓词。

为契机,充分发挥人民法庭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“桥头堡”作用,立足工作实际,积极发挥职能作用,不断完善诉源治理工作机制,主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,提升人民法庭服务群众水平,为乡村振兴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。

建立机制,助力纠纷化解。各个法庭积极推进多元化纠纷化解机制建设,在分析基层矛盾纠纷的基础上,建立了纠纷对接、移交机制。同时,坚持调解关口前移,变被动审理为主动调解,着力构建法庭、司法所与派出所联调工作机制,强化协同联动,共享社会治理资源,形成矛盾纠纷化解合力。两种机制的有机结合,实现了诉前、诉中案件的联调联动,走出了一条人民法庭参与基层治理的新路径,基层社会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取得显著成效。

巡回审判,法庭开到家门口。孟庙人民法庭坚持和发展“枫桥经验”,坚守司法为民初心,多次把法庭搬进田间地头、农家小院及村委会,同时以案说法,使群众在具体案件中感知法律的温度与理性,增强群众对法院的认同感,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。

全面普法,助力打造“无讼村”。针对农村多发案件的特点,各个法庭积极与镇政府沟通、合作,并联合各司法所、派出所举办法律知识讲座和培训班,进一步提升辖区镇村干部及调解员化解纠纷的能力。此外,他们还将现行法律法规与优秀传统文化、乡风民俗等元素结合,开展形式多样、针对性强的法治宣传,使法治观念深入人心,增强了辖区群众遵纪守法的自觉性,助力打造“无讼村”。

光荣承载梦想,文明召唤未来。郾城区人民法院将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,以更加崭新的风貌、高昂的热情、务实的作风,一步一个脚印,在文明创建的征程中继续砥砺前行!

“党建+文明引领” 激发文明创建活力

文明贵在实践中,创建重在落实。郾城区人民法院坚持将司法为民融入文明实践特色工作,聚焦社会发展深层次需求,持续丰富文明实践形式,建立健全“党建+文明引领”机制,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“党建带群团”效应,在为民服务中助力基层社会治理,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走深走实、社会风尚向上向善。

该院将《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》《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》《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学习贯彻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与党建工作有机结合,积极举办法治大讲堂、法律道德讲座,并组织开展党员示范岗创建、争做人民满意的法官等活动,全面落实争创文明单位各项工作任务。

领导干部率先垂范,紧跟工作任务,突出学习重点,带头讲党课、谈体会、作报告、写调研文章。该院将文明创建活动与党建品牌创建结合,积极开展集中学习、研讨交流、主题党日、红色教育基地研学等活动,为省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夯实政治保障和组织保障。

该院以党支部为单位,组织党员在国庆、清明、端午、中秋、重阳等节日,走进红色教育基地,深入人民群众,先后开展“我们的节日”主题活动5场,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,深化爱国主义、集体主义、社会主义教育。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,牢牢把握“学思想、强党性、重实践、建新功”的总要求,高标准落实党支部主题党日和组织生活制度,定期开展政治轮训、警示教育、学习先锋模范等活动,大力弘扬时代精神,激发党员学习热情,加强学习型单位建设,坚定党员干部理想信念,切实转变队伍思想作风。

“党建+志愿服务” 树立文明单位形象

聚焦群众关切、回应民生需求,郾城区人民法院设立党员先锋示范岗,组建党员志愿服务队,主动对接社会需求,持续深入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、党员干部“双报到”、法律“七进”等活动,发挥每名党员干部的专长和优势,多渠道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、网络文明传播、交通文明劝导、分包路段清洁、社区共建共治

等活动,努力构建城乡一体、纵横交织、星火遍布的志愿服务矩阵。

开展帮扶共建活动。深入乡村开展移风易俗活动,扎实推进关爱留守儿童、乡村振兴、送法下乡、贫困户帮扶等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。党建引领,争创“五星”支部,推动乡村振兴各项政策措施落实落地,持续改善人居环境、推动“三零”平安创建,提升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开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、防范非法集资、防范养老诈骗宣传,提高老年群体“免疫力”,守好养老“钱袋子”。

在实践中,郾城区人民法院以“微实事”撬动“大民生”,不断优化志愿服务清单,形成科学化、系统化、常态化的公益服务体系。今年以来,该院各部门结合自身岗位特点,利用业余时间深入辖区、共建社区开展扶贫济困、文明劝导、移风易俗、普法宣传等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二十余场,倾力架起党群“连心桥”。

“党建+文化建设” 营造文明创建氛围

文明单位创建离不开文化建设。该院坚持以党建为引领,加大力、物力投入,推动法院文化长廊、法治廉政文化走廊等一系列文化场所建设、改造和升级。

该院以党内政治文化建设为统领,以精神文明建设为牵引,推进机关政治文化、机关党建文化、机关制度文化、法院文化建设,多次召开文明创建动员会,多形式丰富宣传载体,开展文明餐桌、移风易俗等宣传活动,倡导文明风尚。充分利用文化长廊、宣传栏、公示栏等宣传阵地,营造浓厚宣传氛围,依托党员活动室、视频会议室、图书室、荣誉室等活动阵地,定期组织开展演讲朗诵、文艺演出、文体比赛、读书交流等活动,并通过官方网站、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宣传阵地,加强法院各项工作宣传报道,加大文明创建工作宣传力度,助力文明单位创建工作走深走实。

“党建+司法为民” 深化品牌创建内涵

深耕主责主业是文明单位创建的灵魂。郾城区人民法院聚焦审判主责主业,坚持守正创新,不断提升审判执行质效。年初以来,该院以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创建



郾城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赵军黎带队到李集镇大王村慰问老党员



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报告会



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会议



举办健康讲座



邀请中学生进法院参观



普法宣传



院长进校园讲思政课



巡回法庭



举办职工运动会

■文/刘航
图/郾城区人民法院提供